

附件 2:

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，减免考务费所需材料包括：

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（市、区）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或低保证；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（市、区）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有关证明。

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可将相应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发送至邮箱：

gkzpy@163.com